

朗读亭亮相市图书馆,空间舒适设备好,内容丰富音质高

## 市民争做“朗读者”



市民在朗读亭内享受自己专属的有声空间 本报记者 李亚云 摄

信阳消息(记者 李亚云)“花谢花飞花满天,红消香断有谁怜?游丝软系飘香榭,落絮轻沾扑绣帘……”昨日,市图书馆新入驻的朗读亭内,市民饶艳与朋友一起前来朗读,她们选择了自己喜欢的《红楼梦》片段作为诵读内容。朗读亭开放以来,像饶艳一样特地前来体验的市民还有很多。据市图书馆工作人员介绍,朗读亭开放3天以来,有400余名市民前来体验朗读。

走进朗读亭内,亭子虽小,内

容却丰富:绚丽的灯光,舒适的空调,休闲吧椅,录音设施,紫外线消毒的话筒等一应俱全,为前来朗读的市民提供了别样的朗读体验。市民可通过手机微信扫描关注市图书馆微信公众号,即可选择朗读文章,并可将自己的朗读音频保存上传到微信平台,与朋友分享。

“读了两篇文章,还感觉不过瘾。”从朗读亭出来的饶艳告诉记者,“之前在电视上见到朗读亭,没想到这么快就走进了信阳。这

种创新的阅读方式,让我们都成了受益者。”

市图书馆副馆长丁文安介绍说,朗读亭是市图书馆利用读者活动专项资金购置的。引进朗读亭是为大力推动全民阅读,进一步丰富我市市民的精神文化生活,引导大家形成“爱读书、善读书、读好书”的良好氛围。不久后,市图书馆还将实现24小时开放服务,进一步延长服务时间,拓展服务空间,为市民提供更好的阅读体验。

## 明港交警

### 一小时查获俩“罪”驾

信阳消息(李代余 田连合)为深入推进“百日安全行动”,切实助推冬季事故预防工作,信阳明港交警积极行动,不畏冰雪恶劣天气,全面加大酒驾醉驾查处力度,2018年12月28日下午,一小时内查获两起醉酒后驾驶机动车涉嫌危险驾驶罪案件。

当日下午2时17分,明港交警在明港镇老涵洞东口执勤时,查获一男子驾驶豫SGM\*\*9号牌小型汽车有酒驾嫌疑,经使用酒精测试仪初测达到醉酒标准,民警立刻将该驾驶员带至医院提取血样。该男子井某,今年49岁,系平桥区长台关乡人,经市公安局交通事故鉴定所鉴定其血液中乙醇含量为140.54MG/100ML,明港勤务大队依法对井某涉嫌危险驾驶罪立案侦查,并对其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。

虽是地冻天寒,但明港交警查处酒驾醉驾工作依然在进行中,一个小时候另一执勤点再传警情。当日下午3时15分,明港交警在明港镇建设路与农工路交叉口,再次查获一起醉酒后驾驶机动车案件。醉酒后驾驶豫SDP\*\*8号牌小型汽车的驾驶员叫张伟伟,45岁,系明港某公司职工,后经市公安局交通事故鉴定所鉴定其血液中乙醇含量为266.29MG/100ML,明港勤务大队依法对张伟伟涉嫌危险驾驶罪立案侦查,并对其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。

根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刑法》的有关规定,两人的醉酒驾驶行为或将构成危险驾驶犯罪行为,面临拘役并处罚金的刑罚,以及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禁驾五年的行政处罚。

## 一句小小承诺 六年倾心服务

刘 嶸 李梦溪

“您好!杨伯,我是刘利,您家这个月的燃气费是五十六块三毛一……”信阳富地燃气有限公司的营业员刘利像往常一样,给用户报完本月燃气费金额,又询问了用户家中燃气的情况后,放心地结束了与用户的通话。无论刘利身在哪个营业厅,这个每月都会按时拨打服务电话的工作细节,她已经坚持了六年。

他们的故事追溯至2012年的冬天。那时,刘利刚刚成为一名燃气具销售员,一天,有个老人蹒跚来到体彩广场营业厅。当天恰巧刘利值班,老人向她反映家里的壁挂炉坏了需要维修。由于老两口都年近九十,行动十分不便,冬天取暖全靠这台壁挂炉,如今出现故障,老人急忙趁着缴费来报修。了解情况后,刘利立刻拿起电话帮助老人协调处理,并告诉他:“老伯,您腿脚不便,今后报修可以直接拨打我的电话,我帮您解决。”老大爷感谢之余,又向刘利说了另一件事:前几天自己来交燃气费,可是钱没带够,于是今天带够了钱又跑来一趟。为切实帮老人解决困难,刘利连忙说



刘利与一对一志愿帮扶的老人合影 李梦溪 摄

道,“以后每月我提前给您打电话,把需要缴费的金额告诉您了,您再来交。”就这样,六年如一日,刘利始终坚持着她当初对用户的一句简单承诺,每月给老人打电话告知气费,并和老人建立了一对一志愿帮扶,帮助他们处理一切燃气问题。

信阳富地燃气有限公司始终坚持服务至上的经营理念,不断改良服务方式,如今早已开通了网上缴费、预存服务,近期又在各营业厅设置了自助缴费机,缓解缴费高峰期压力,赢得广大

用户的一致好评。以客户服务部营业员刘利为典型,信阳富地燃气有限公司建立了一对一帮扶体系,每位工作人员志愿服务一户老弱病残等需要提供帮助的燃气用户,以贴心、热心、用心的服务树立良好服务口碑。信阳富地燃气有限公司也将继续学习先进服务理念,提升服务水平,一如既往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便民服务。

信阳百姓故事

## 冬季消防安全提示

眼下正值寒冬,消防部门呼吁各单位切实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,公众自觉加强防范,消除火灾隐患,共同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。各单位要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,加强值班巡查,及时消除火灾隐患,确保消防安全。

居民生活中要正确使用电器设备,不私拉乱接电线和插座,不超负荷用电,及时更换老化电器设备和线路,外出时要关闭电源开关。

严禁携带易燃易爆危险品进入公共场所;严禁在有火灾、爆炸危险的场所吸烟、使用明火。到商场、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,要留意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位置,一旦发生火灾等紧急情况,能够迅速疏散逃生。搭建展台严禁占用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,拉接电气线路应由专业电工实施,严禁违章使用大功率电器设备等。

居民群众购买电动自行车一定要认准生产许可证,选择专业维修单位定期进行维修保养。同时,电动自行车不要停放在建筑门厅、疏散楼梯、走道和安全出口处;不要在居住建筑内充电和停放,充电时应远离可燃物,充电时间不宜过长。

(信阳消防供稿)

